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7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。会议于2018年7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6名，实到董事6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张剑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金融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（含控股、全资子公司）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金融证券投资的额度增加6亿元，即2018年度金融证券投资额度存量总规模不超过32亿元增加至38亿元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增加金融证券投资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8）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